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湘市监信〔2021〕11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市州市场监督管理局，省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单位、省局信息中心：

现将《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遵照执行。

一、严格执行计划

全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严格按照抽查计划实施检查，避免多头布置、多头执法、重复检查，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除特殊行业、重点领域外，原则上所有日常涉企行政检

查都应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进行；除投诉举报、转办交办、数据监测等发现的违法违规个案线索外，不得擅自开展计划外事项的检查。因特殊情况确需开展有关专项检查的，应经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主要负责人批准交信用监管部门备案后实施。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未列入计划的，按照《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关于建立食品安全监管事权清单指导意见的通知》有关规定实施。省局实行计划与预算安排联动，相关处室要以抽查计划为依据编制双随机抽查经费预算，以预算为约束控制无计划抽查。

二、规范实施过程

原则上所有双随机抽查均应通过湖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以下简称“省级平台”）统一实施，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南）对外公示抽查结果。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应进一步完善省级平台的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信息，全程通过省级平台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规范检查文书档案管理，确保双随机抽查的规范化、专业化，实现全过程留痕；各级信息化部门应做好技术支撑工作。

三、推进综合监管

2021 年度省本级抽查工作将采取“x+2”的综合监管模式（x 代表各业务处室开展的抽查事项，2 代表企业登记事项和公示信息），凡涉企检查均需同时开展登记事项和公示信息检查，各抽查事项责任处室应发挥牵头作用，信用监管处应积极配合；省本级联合抽查计划制定及实施情况将纳入 2021 年省局“双随

机、一公开”监管绩效考核指标。各市州、县市区局要在上级部门年度计划的基础上，结合监管实际制定本辖区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全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企业数量要达到存量企业的3%以上；联合抽查计划制定可参照省本级“x+2”模式或采取其他因地制宜的模式，扎实推进综合监管。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计划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实施主体	实施期限	责任处室
430000 2021 1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 2021 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1001	市场主体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不定向	“登记事项”、“公示信息”两个抽查类别所有抽查事项	全省市场监管部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登记的已报送公示 2020 年度年报的市场主体	企业 1%，抽查名单由省局统一抽取派发； 其他市场主体抽取比例由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自行确定并组织实施。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7 月至 12 月	信用处
		430000 2021 0125 1002	市场主体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定向	“登记事项”、“公示信息”两个抽查类别所有抽查事项	全省市场监管部门登记的大型企业	省级 100%； 其他各级抽取比例由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自行确定并组织实施。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3 月至 12 月	信用处
		430000 2021 0125 1003	广告发布检查	定向	广播、电视、报刊、期刊等媒体的广告行为检查	经市场监管部门广告发布登记许可的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期刊出版单位	5-10%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12 月 31 日前	广告处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实施主体	实施期限	责任处室
430000 2021 1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2021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1004	验配眼镜、车用油品、食品相关产品等重点工业产品生产企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定向	对产品质量开展抽样、检验、通报和后处理工作	市场上或企业成品仓库内的待销重点工业产品	验配眼镜：计划抽查 200 批次； 车用油品：计划抽查 1000 批次； 食品相关产品：计划抽查 1000 批次。	省市场监管局	1 月至 12 月	产品监督处
		430000 2021 0125 1005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不定向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全省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的食品销售者	5%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3 月至 11 月	食品经营处
		430000 2021 0125 1006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不定向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全省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的餐饮服务经营者；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单位食堂。	5%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3 月至 11 月	食品经营处
		430000 2021 0125 1007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不定向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全省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企业	5%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3 月至 11 月	食品经营处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实施主体	实施期限	责任处室
430000 2021 1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2021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1008	特殊食品及食盐销售监督检查	不定向	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及食盐销售监督检查	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及食盐销售者	5%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3月至11月	特殊食品处
		430000 2021 0125 1009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	定向	按照2021年度中央转移支付任务要求,开展保健食品(护老行动专项)监督抽检	省内在产获证保健食品生产企业的市售保健食品	根据2021年中央转移支付任务批次及省内在产获证保健食品生产企业名单,由省食检院开展抽样检验。	省食检院	2月至12月	食品抽检处
		430000 2021 0125 1010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定向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特种设备使用安全管理主体责任的监督抽查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100%,其他特种设备使用单位10-20%	市州市场监管部门(按属地管辖组织实施)	2月至12月	特种设备局
		430000 2021 0125 1011	计量监督检查	定向	能效标识计量监督检查	生产和销售能效标识产品的企业	5%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4月至11月	计量处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实施主体	实施期限	责任处室
430000 2021 1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2021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1012	计量监督检查	定向	水效标识计量监督检查	生产和销售水效标识产品的企业	5%	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4月至11月	计量处
		430000 2021 0125 1013	计量监督检查	定向	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监督检查	法定计量技术机构	50%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4月至11月	计量处
		430000 2021 0125 1014	团体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不定向	团体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含文本格式、技术指标及相关资料)	全省2021年5月30日前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发布团体标准的社会团体	1.5%-5%	省市场监管局	4月至11月	标准处
		430000 2021 0125 1015	专利代理师监督检查	不定向	专利代理师代理行为检查	全省2020年12月31日前登记的专利代理师	10%(省局统一抽取名单派发,其中省级50%,市州50%)	省、市级市场监管部门	7月至11月	知产促进处
		430000 2021 0125 1016	商标代理行为检查	不定向	商标代理行为监督检查	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服务机构(所)	5%(省局统一抽取名单派发)	市州市场监管部门	7月至11月	知产促进处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实施主体	实施期限	责任处室
430000 2021 1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2021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1017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定向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检查	近5年涉及假冒专利行为的市场主体	10%（省局统一抽取名单派发）	市州市场监管部门	6月至11月	知识产权保护处
		430000 2021 0125 1018	商标使用行为检查	定向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使用行为检查；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	地理标志注册商标被许可使用企业；从事印制业务的市场主体	5%（省局统一抽取名单派发）	市州市场监管部门	6月至11月	知识产权保护处
		430000 2021 0125 1019	消费者权益保护检查	定向	经营者义务规定的监督检查	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邮政、通信、有线电视等经营者	5%	市州市场监管部门	5月至11月	消保处
430000 2021 2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2021年度综合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2001	注册地在湖南的直销总公司的经营行为	定向	登记事项、公示信息、违法行为侵害消费者权益等检查、重大事项变更、直销员报酬支付、信息报备和披露情况检查等。	注册地在湖南的直销企业总部	100%	市州市场监管部门	7月至11月	反垄断局
		430000 2021 0125 2002	商业银行收费检查	定向	1. 价格行为抽查类别所有抽查事项；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省局实施，其他各级可参照实施）。	在湘商业银行总行、分行、支行	≥20%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12月30日前	价监局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实施主体	实施期限	责任处室
430000 2021 2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2021年度综合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2003	转供电环节电价检查	定向	1. 价格行为抽查类别所有抽查事项；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省局实施，其他各级可参照实施）。	全省转供电主体	≥10%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12月30日前	价监局
		430000 2021 0125 2004	履行《电子商务法》关于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义务检查情况	不定向	1.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全省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5%	省市场监管局	4月至11月	网监处
		430000 2021 0125 2005	广告发布检查	定向	1.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的审查批准情况的检查；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全省范围内经市场监管部门“三品一械”广告发布审查许可的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广告申请人	5-10%	省市场监管局	12月31日前	广告处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实施主体	实施期限	责任处室
430000 2021 2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2021年度综合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2006	广告发布检查	定向	1.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的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统计报表等基本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抽查；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省局实施，其他各级可参照实施）。	名称中含有广告或传媒的企业（单位）	5-10%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12月31日前	广告处
		430000 2021 0125 2007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资格审查	定向	1.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规定的审批条件、标准和要求。包括企业证件材料、生产环境与场所、生产和检验设备设施、人员能力、质量管理体系、过程控制及产品标识等方面；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省局实施，其他各级可参照实施）。	全省新换发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	100%	省、市级市场监管部门	全年	产品监督处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实施主体	实施期限	责任处室
430000 2021 2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2021年度综合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2008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定向	1. 企业资质情况、生产场所、设备设施、原材料控制、生产过程控制、出厂检验、产品标识、销售情况、产品追溯、人员技术能力、不合格品处置、产品召回、企业自查等检查事项；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省局实施，其他各级可参照实施）。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内的全省有效期内生产许可证获证生产企业	省级 20% 市州级 30% 县级 100%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6月至12月	产品监督处
		430000 2021 0125 2009	食品相关产品获证生产企业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定向	1.企业资质情况、生产场所、设备设施、原材料控制、生产过程控制、出厂检验、产品标识、销售情况、产品追溯、人员技术能力、不合格品处置、产品召回、企业自查等检查事项；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省局实施，其他各级可参照实施）。	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	省级 20% 市州级 30% 县级 100%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6月至12月	产品监督处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实施主体	实施期限	责任处室
430000 2021 2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2021年度综合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2010	食品生产安全监督检查	定向	1.对食品生产企业过程控制的监督抽查（监督检查要点表）；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省局实施，其他各级可参照实施）。	全省获证食品生产企业	5%（省局统一抽取名单派发，其中省局抽查企业数量不少于80户）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2月至12月	食品生产处
		430000 2021 0125 2011	计量监督检查	定向	1. 压力表获证企业证后监督检查；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压力表获证企业	100%	省市场监管局	4月至11月	计量处
		430000 2021 0125 2012	计量监督检查	定向	1.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省级计量监督抽查；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省局实施，其他各级可参照实施）。	定量包装商品生产和经销企业	1040批次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4月至11月	计量处
		430000 2021 0125 2013	计量监督检查	定向	1. 标准物质获证企业证后监督检查；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标准物质获证企业	100%	省市场监管局	4月至11月	计量处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实施主体	实施期限	责任处室
430000 2021 2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2021年度综合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2014	自愿性认证活动监督检查	定向	1. 自愿性认证活动合规性、有效性检查；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2021年认证机构在全省开展的认证活动（参照2020年认证活动数据）	由国家总局从认证行政监管系统中随机抽取200家获证组织	省市场监管局	2月至12月	认证处
		430000 2021 0125 2015	认证活动中见证检查	定向	1. 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有效性事中检查；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有效性事中检查；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全国认证机构在我省开展的认证活动	140家	省市场监管局	2月至12月	认证处
		430000 2021 0125 2016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抽查	不定向	1. 人员管理；档案管理；资质认定标志、检验检测专用章使用管理；按规定上报统计数据信息；机构从业规范、检测能力、规范出具检验检测报告、遵纪守法等事项；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1. 全省食品检验机构； 2. 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3. 全省机动车检验机构。 (其中2、3纳入与生态环境部门联合抽查计划)	20%	省市场监管局	4月至11月	认可检测处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实施主体	实施期限	责任处室
430000 2021 2001	湖南省市场监管局2021年度综合抽查工作计划	430000 2021 0125 2017	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不定向	1. 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含文本格式、技术指标及相关资料); 2. 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全省2020年5月30日-2021年5月30日前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进行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公开声明的企业	1.5%-5%	省市场监管局	4月至11月	标准处
		430000 2021 0125 2018	专利代理机构监督检查	不定向	1. 专利代理机构主体资格、执业资质和代理行为检查;专利代理机构设立、变更、注销的情况检查; 2. 专利代理机构年度报告和信息公示情况核查。	全省2020年12月31日前登记的专利代理机构	30%(省局统一抽取名单派发,其中省级50%,市州50%)	省、市级市场监管部门	7月至11月	知产促进处

